

湖北一弘水务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14]第 2-00649 号

-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目 录

● 审计报告	第 1 页
● 财务报表	第 2-9 页
● 财务报表附注	第 10-52 页
●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资格证书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14]第 2-00649 号

湖北一弘水务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湖北一弘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5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 1-5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4 年 5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 1-5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涛

中 国 • 北 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萍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一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北一弘水务有限公司

2014 年 5 月 31 日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82,818,539.0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0,582.15
应收账款	五、2	93,724,500.62
预付款项	五、3	1,985,996.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4	91,267,939.9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8,914,051.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78,871,609.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6	3,893,783.31
长期股权投资	五、7	1,273,589.4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123,098,016.35
在建工程	五、9	139,940,851.2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0	1,305,051,251.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1	3,794,787.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10,905,343.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87,957,622.72
资产总计		1,966,829,232.50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湖北一弘水务有限公司

2014 年 5 月 31 日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4	48,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5	121,818,585.69
预收款项	五、16	48,106,964.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1,668,920.73
应交税费	五、18	23,939,977.53
应付利息		4,409,896.70
应付股利		17,994.52
其他应付款	五、19	1,140,362,929.6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0	27,84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16,165,268.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1	199,827,273.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2	29,142,430.27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8,969,703.27
负债合计		1,645,134,972.1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23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24	264,791,189.3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5	6,903,071.0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1,694,260.3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1,694,260.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66,829,232.5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北一弘水务有限公司

2014 年 5 月 31 日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20,398,657.8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20,398,657.88
资产总计		1,020,398,657.8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湖北一弘水务有限公司

2014 年 5 月 31 日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98,650,006.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98,650,006.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98,650,006.0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271,748,657.8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1,748,651.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20,398,657.88

合 并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湖北一弘水务有限公司

2014 年 1-5 月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0,938,621.26
其中：营业收入	五、26	150,938,621.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2,129,718.07
其中：营业成本	五、26	96,245,511.6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802,484.43
销售费用	五、27	5,428,226.21
管理费用	五、28	9,715,032.63
财务费用	五、29	7,524,436.10
资产减值损失	五、30	12,414,027.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1	-338,563.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8,563.8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470,339.31
加：营业外收入	五、32	3,959,643.93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429,983.24
减：所得税费用	五、33	2,730,868.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99,115.1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699,115.19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9,699,115.1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699,115.1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湖北一弘水务有限公司

2014 年 1-5 月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6.00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 益		
二、营业利润		-6.00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6.0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6.00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0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湖北一弘水务有限公司

2014 年 1-5 月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3,535,064.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9,092.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4	143,375,479.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119,636.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452,686.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024,770.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77,562.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4	152,248,882.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003,902.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15,733.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4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96,635.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68,7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0,796,635.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796,635.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4	698,6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6,6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582,727.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83,432.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166,159.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8,483,840.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802,938.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015,600.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818,539.01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湖北一弘水务有限公司

2014 年 1-5 月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8,6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8,65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65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8,6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8,6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65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湖北一弘水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 1 月 1 日——2014 年 5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湖北一弘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一弘水务”)于 2014 年 5 月经宜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公司注册号为 420500000208870；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由股东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注册号：420500000208870

公司注册地址：宜昌市西陵区绿萝路 77 号（一水厂新办公楼）

公司法定代表人：胡新灵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万圆整

公司经营范围：市政给水、污水处理项目经营、建设及运营（经营范围中涉及许可项目的须办理许可手续后经营）。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4 年 5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4 年 1-5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合并日之前取得的对被合并方的股权以及合并日新取得的对被合并方的股权，按照其在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合并日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

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成本，与购买方取得的按购买日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份额比较，确定购买日应予确认的商誉或应计入合并当期损益的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7. 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时，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

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按照《关于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处置部分对子公司投资会计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4号）的规定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失去控制权时的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对于失去控制权时的交易，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

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则分类进行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财务担保合同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即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本公司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认定标准包括下列各项：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6) 金融资产重分类

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判断依据：

①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②管理层没有意图持有至到期；

③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或其他原因，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

④其他表明本公司没有能力持有至到期。

重大的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需经董事会审批后决定。

11.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期末余额中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以上，有客观证据表明可收回性与以信用期和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组成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有客观证据表明可收回性与以信用期和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组成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未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按款项账龄的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至2年	10	10
2至3年	50	50
3至4年	90	90
4至5年	90	90
5年以上	90	9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期末余额中 1,000 万元以下，有客观证据表明可收回性与以信用期和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组成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有客观证据表明可收回性与以信用期和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组成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关税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

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13.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②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③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④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

⑤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其他采用成本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两个或多个合营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约定，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必须由投资双方或若干方共同决定的情形。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①.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③.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④. 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⑤. 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的协议价格，则按照协议价格减去相关税费；若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相关税费。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管道沟槽、运输设备及其他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年)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25-30	5	3.80-3.17
机器设备	10-12	5	9.50-7.92
管道沟槽	20-25	5	4.75-3.80
运输设备	5	3	19.40
其他设备	5-15	5	19.00-6.33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15.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①.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③.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④.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6.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

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7.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摊销，按其受益对象分别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

相应的调整。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无形资产应当测试其可收回金额。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8.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水资源使用权、土地使用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 商誉

（1）商誉的计价方法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公司对商誉不摊销，期末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应当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商誉应当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20.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1.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和以现金结算两种方式。

2、以权益结算方式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按照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3、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以下方法确定：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合理的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以现金结算方式的，按照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5、根据最新取得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数。

22. 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

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建造合同收入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确认为当期费用。

本公司采用建设移交方式（B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提供建造服务的，应参照企业会计准则对 BOT 业务的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进行核算：项目公司同时提供建造服务的，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建造合同收入按应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项目公司未提供建造服务的，应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确认长期应收款。其中，长期应收款应采用摊余成本计量并按期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在长期应收款存续期间内一般保持不变。

23. 企业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按照以下规定进行处理：

本公司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但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的，本公司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合同规定本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在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如收费金额确定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如收费金额不确定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按照合同规定，本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支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

定确认预计负债。

某些情况下，本公司为了服务协议目的建造或从第三方购买的基础设施，或合同授予方基于服务协议目的提供给本公司经营的现有基础设施，也比照 BOT 业务的处理原则。

本公司对于相关服务协议规定的，属于提供日常维护管理费的，直接计入提供服务期间的损益。如果确定可收到或收到政府对相关维护管理费补偿时，在提供服务时计入营业收入，与相关的费用配比。

24.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有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6.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7.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三、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 2001 年 6 月 19 日财税字[2001]97 号规定，对各级政府及主管部门委托自来水厂（公

司) 随水费收取的污水处理费, 免征增值税;

2.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函(2004)1366 号批复, 单位和个人提供的污水处理劳务不属于营业税应税劳务, 其处理污水所得的污水处理费, 不征收营业税;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56 号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对污水处理劳务及销售再生水免征增值税; 对以垃圾为燃料生产的电力或者热力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

4.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 企业从事公共污水处理项目、公共垃圾处理项目的所得, 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 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下属多个项目公司可享受此政策。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 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 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无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 万元

子公司全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期末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损益
荆门桑德夏湾水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荆门	污水处理业务	5,000.00	5,000.00	100.00	100.00	是		

子公司全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期末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损益
浙江桑德富春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杭州	自来水业务	2,600.00	2,600.00	100.00	100.00	是		
襄阳桑德汉水水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襄阳	污水处理业务	5,000.00	5,000.00	100.00	100.00	是		
宜昌桑德三峡水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宜昌	自来水业务及污水处理业务	20,000.00	20,000.00	100.00	100.00	是		
包头鹿城水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包头	污水处理业务	11,000.00	11,000.00	100.00	100.00	是		
南昌桑德象湖水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南昌	污水处理业务	6,320.00	6,320.00	100.00	100.00	是		
江苏桑德沐源自来水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沐阳	自来水业务	4,000.00	4,000.00	100.00	100.00	是		
荆州桑德荆清水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荆州	污水处理业务	5,000.00	5,000.00	100.00	100.00	是		
监利桑德荆源水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监利	污水处理业务	1,000.00	1,000.00	100.00	100.00	是		
枝江桑德枝清水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枝江	污水处理业务	2,200.00	2,200.00	100.00	100.00	是		
大冶桑德清波水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大冶	污水处理业务	1,900.00	1,900.00	100.00	100.00	是		
嘉鱼嘉清水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嘉鱼	污水处理业务	3,000.00	3,000.00	100.00	100.00	是		
嘉鱼桑德甘泉水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嘉鱼	生活饮用水生产、供应。	500.00	500.00	100.00	100.00	是		
鄂州清和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鄂州	污水处理业务	300.00	300.00	100.00	100.00	是		
宜昌桑德白洋水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宜昌	污水处理业务	2,000.00	400.00	100.00	100.00	是		
老河口桑德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老河口	污水处理业务	1,845.00	1,845.00	100.00	100.00	是		
咸宁涂清水务有限公司注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咸宁	污水处理业务	50.00	50.00	100.00	100.00	是		
崇阳天清水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崇阳	污水处理业务	50.00	50.00	100.00	100.00	是		
咸宁桑德甘源水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咸宁	污水处理业务	1,300.00	1,300.00	100.00	100.00	是		
鄂州鄂清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鄂州	污水处理业务	3,400.00	3,400.00	100.00	100.00	是		

2.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净利润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荆门桑德夏家湾水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8,722,822.40	2,046,446.25	-35,688,382.43
浙江桑德富春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491,296.57	751,794.57	923,009.39
襄阳桑德汉水水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8,271,297.00	1,233,475.97	-16,308,170.10
宜昌桑德三峡水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48,328,479.64	8,706,020.10	22,102,182.02
包头鹿城水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12,784,846.23	-8,099,217.80	47,590,923.96
南昌桑德象湖水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18,250,683.81	6,708,074.85	-8,585,138.31
江苏桑德沐源自来水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13,672,403.42	-258,062.66	17,547,021.06
荆州桑德荆清水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9,474,271.73	2,779,527.13	2,790,431.68
监利桑德荆源水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3,014,480.24	1,305,921.45	1,305,871.70
枝江桑德枝清水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3,944,800.00	957,065.65	7,776,716.76
大冶桑德清波水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3,653,400.00	521,708.23	1,334,952.88
嘉鱼嘉清水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1,952,326.25	-619,177.94	1,341,583.86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净利润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限公司			
嘉鱼桑德甘泉水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3,729,427.17	83,793.56	2,601,909.49
鄂州清和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
宜昌桑德白洋水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老河口桑德清源水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5,022,986.75
咸宁淦清水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1,250,000.00	636,965.67	530,392.53
崇阳天清水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845,600.00	260,243.01	-87,226.52
咸宁桑德甘源水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3,587,180.00	613,326.10	1,375,558.10
鄂州鄂清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6,965,306.80	787,582.01	5,826,110.64

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3,683,059.52
其中：人民币	—	—	3,683,059.52
银行存款：	—	—	179,135,479.49
其中：人民币	—	—	179,135,479.49
合 计	—	—	182,818,539.01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106,552.75	100.00	18,382,052.13	16.40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112,106,552.75	100.00	18,382,052.13	16.40
组合小计	112,106,552.75	100.00	18,382,052.13	16.4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12,106,552.75	100.00	18,382,052.13	16.4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9,311,217.09	43.99	2,465,560.86
1 至 2 年	38,706,470.00	34.53	3,870,647.00
2 至 3 年	24,085,337.06	21.47	12,042,668.53
5 年以上	3,528.60	0.01	3,175.74
合 计	112,106,552.75	100.00	18,382,052.13

(2)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包头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73,069,838.29	3 年以内	65.18
南昌市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68,456.38	1 年以内	6.22
襄樊市城市污水治理公司	非关联方	6,207,237.70	1 年以内	5.54
鄂州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523,097.00	1 年以内	4.93
宜昌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00,000.00	1 年以内	3.75
合 计	—	95,968,629.37	—	85.62

(3) 期末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86,688.77	95.00
1 至 2 年	82,998.97	4.18
2 至 3 年	8,530.46	0.43
3 年以上	7,778.66	0.39
合 计	1,985,996.86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武汉瑞阀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8,000.00	17.52	1 年以内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湖北合加环境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5,600.00	10.35	1年以内
宜昌明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8,160.98	8.97	1年以内
青岛三利中德美水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000.00	7.85	1年以内
宜昌正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2,500.00	7.18	1年以内
合 计	—	1,030,260.98	51.87	—

(3) 期末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一年以上预付款项主要系未办理结算的土地预付款、工程及设备款。

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2,430,601.82	88.29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929,348.93	11.71	2,092,010.77	19.14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	10,929,348.93	11.71	2,092,010.77	19.14
组合小计	10,929,348.93	11.71	2,092,010.77	19.14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93,359,950.75	100.00	2,092,010.77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5,092,085.51	5.45	254,604.29
1至2年	3,252,189.60	3.48	325,218.96
2至3年	2,035,947.30	2.18	1,017,973.65
3至4年	1,000.00	0.01	900.00
4至5年	50,600.00	0.06	45,540.00
5年以上	497,526.52	0.53	447,773.87
合 计	10,929,348.93	11.71	2,092,010.7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	------	------	------	------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64,430,601.82	0	0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
北京合加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0	0	0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
合 计	82,430,601.82	0	—	—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项 目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64,430,601.82	3 年以内	69.01
北京合加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18,000,000.00	1 年以内	19.28
沭阳县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9,309,916.65	3 年以内	9.97
中建六局四公司沭阳项目部	非关联方	500,000.00	2-3 年	0.54
南昌市政公用事业局	非关联方	350,000.00	5 年以上	0.37
合 计	—	92,590,518.47	—	99.17

(3) 期末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金额为 64,430,601.82 元。

5. 存货

存货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581,853.56		8,581,853.56
低值易耗品	17,145.74		17,145.74
产成品（库存商品）	315,051.86		315,051.86
合 计	8,914,051.16		8,914,051.16

6. 长期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其他	3,893,783.31
合 计	3,893,783.31

注：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 3,893,783.31 元，系子公司荆州桑德荆清水务有限公司应收荆州市建委的代建项目回购款。

7.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北京合加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2,000,000.00	910,539.43	20.00	20.00			
宜昌桑德环卫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0,000.00	363,050.03	20.00	20.00			
合 计	—	2,400,000.00	1,273,589.46					

8.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56,716,289.83	141,051.00		156,857,340.83
房屋及建筑物	38,869,000.01			38,869,000.01
机器设备	26,342,511.80	25,855.00		26,368,366.80
运输工具	6,477,183.26			6,477,183.26
管网及其他设备	85,027,594.76	115,196.00		85,142,790.76
二、累计折旧合计	30,655,385.92	3,103,938.56		33,759,324.48
房屋及建筑物	3,239,662.39	532,256.20		3,771,918.59
机器设备	4,449,208.79	887,040.39		5,336,249.18
运输工具	4,951,954.58	217,037.95		5,168,992.53
管网及其他设备	18,014,560.16	1,467,604.02		19,482,164.18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无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6,060,903.91			123,098,016.35
房屋及建筑物	35,629,337.62			35,097,081.42
机器设备	21,893,303.01			21,032,117.62
运输工具	1,525,228.68			1,308,190.73
管网及其他设备	67,013,034.60			65,660,626.58

注：本期计提增加折旧额 3,103,938.56 元。

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包头南郊污水处理厂扩建项目	85,189,658.93		85,189,658.93
2、老河口陈埠污水处理厂项目	36,980,165.26		36,980,165.26
3、其他工程项目	17,771,027.01		17,771,027.01
合 计	139,940,851.20		139,940,851.2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资金来源
1、包头南郊污水处理厂扩建项目	21,151,053.50	64,038,605.43			85,189,658.93		自有资金
2、老河口陈埠污水处理厂项目	35,309,085.84	1,671,079.42			36,980,165.26		自有资金
合 计	56,460,139.34	65,709,684.85			122,169,824.19		

10. 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770,622,488.28	2,541,482.87		1,773,163,971.15
软件	235,070.00			235,070.00
商标权				
土地使用权	2,473,100.00			2,473,100.00
自来水特许经营权	398,260,682.34	1,766,252.37		400,026,934.71
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	1,369,653,635.94	775,230.50		1,370,428,866.44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429,697,099.77	38,362,992.68		468,060,092.45
软件	152,607.51	5,692.14		158,299.65
商标权				
土地使用权	130,163.19	40,676.00		170,839.19
自来水特许经营权	93,736,117.62	7,514,913.03		101,251,030.65
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	335,678,211.45	30,801,711.51		366,479,922.9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340,925,388.51			1,305,103,878.70
软件	82,462.49			76,770.35
商标权				
土地使用权	2,342,936.81			2,302,260.81
自来水特许经营权	304,524,564.72			298,775,904.06
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	1,033,975,424.49			1,003,948,943.48
四、减值准备合计	52,627.06			52,627.06
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	52,627.06			52,627.06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40,872,761.45			1,305,051,251.64
软件	82,462.49			76,770.35
商标权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2,342,936.81			2,302,260.81
自来水特许经营权	304,524,564.72			298,775,904.06
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	1,033,922,797.43			1,003,896,316.42

注：本期无形资产计提摊销额 38,362,992.68 元。

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富春管网用地权	363,621.06		7,899.20		355,721.86
富春水资源使用权	1,245,832.90		27,083.35		1,218,749.55
沐源土地使用费	1,985,181.34		53,079.70		1,932,101.64
其他	237,478.04	134,948.00	84,211.74	-	288,214.30
合 计	3,832,113.34	134,948.00	172,273.99		3,794,787.35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025,985.85
其中：坏账准备	5,012,829.09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3,156.76
政府补助	5,879,357.56
合 计	10,905,343.41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 目	金 额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20,320,061.44
其中：坏账准备	20,267,433.38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2,627.06
政府补助	29,142,430.27
合 计	49,462,491.71

13.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额	其他增加额	转回	转销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额	其他增加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8,060,035.80	12,414,027.10				20,474,062.90
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2,627.06					52,627.06
合 计	8,112,662.86	12,414,027.10				20,526,689.96

14.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按分类列示如下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保证借款 注(1)	48,000,000.00
合 计	48,000,000.00

注：保证借款 4,800 万元，系桑德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取得的借款。

(2) 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5.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3,697,028.31	68.71
1 至 2 年	9,272,347.04	7.61
2 至 3 年	3,947,033.72	3.24
3 年以上	24,902,176.62	20.44
合 计	121,818,585.69	100.00

(2) 期末无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主要系未结算的材料及工程款。

16.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5,538,925.01	73.87
1 至 2 年	7,372,110.27	15.32
2 至 3 年	3,841,547.43	7.99

项 目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3 年以上	1,354,381.30	2.82
合 计	48,106,964.01	100.00

(2) 期末无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7.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14,465.73	15,133,162.22	16,174,664.16	1,172,963.79
二、职工福利费		1,715,187.26	1,715,187.26	
三、社会保险费	167,986.99	3,255,354.15	3,177,295.63	246,045.51
四、住房公积金	48,834.00	1,302,090.49	1,243,936.99	106,987.5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3,746.56	178,525.28	179,347.91	142,923.93
合 计	2,575,033.28	21,584,319.40	22,490,431.95	1,668,920.73

18. 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增值税	574,663.60
营业税	-101,137.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131.42
企业所得税	13,287,551.91
房产税	1,023,924.90
土地使用税	9,046,720.94
个人所得税	15,543.88
教育费附加	23,701.29
其他	40,877.52
合 计	23,939,977.53

19.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61,506,254.34	84.32
1 至 2 年	106,454,813.97	9.34
2 至 3 年	21,761,112.06	1.90

项 目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3 年以上	50,640,749.31	4.44
合 计	1,140,362,929.68	100.00

(2) 期末欠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金额为 1,062,023,760.47 元。

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 别	期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840,000.00
合 计	27,84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保证借款 注	27,840,000.00
合 计	27,840,000.00

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84 万元，其中系由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及桑德集团有限公司共同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取得的借款金额为 2,084 万元；由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取得的借款金额为 700 万元。

21.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按分类列示如下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质押借款 注(1)	128,970,000.00
保证借款 注(2)	65,630,000.00
信用借款	5,227,273.00
合 计	199,827,273.00

注：(1) 质押借款 12,897 万元，其中：以荆州市城南和草市污水处理收费权设立质押，同时由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取得的借款金额为 4,500 万元；以嘉鱼嘉清污水处理收费权设立质押，同时由桑德集团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取得的借款金额为 2,000 万元；以枝江枝清污水处理收费权设立质押，同时由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宜昌桑德三峡水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取得的借款金额为 1,200 万元；以大冶清波的污水处理收费权设立质押，同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文一波、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宜昌桑德三峡水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取得的借款金额为 2,400 万元；以荆门夏家湾污水处理收费权设立质押，同时由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取得的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以鄂州鄂清污水处理收费权设立质押，同时由桑德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取得的借款金额为 1,797 万元；

(2) 保证借款 6,563 万元系桑德集团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申请取得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1、中国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2009/1/10	2017/1/6	人民币	5.94		45,000,000.00
2、中国工商银行南昌市北京西路支行	2005/7/1	2015/6/30	人民币	5.94		30,000,000.00
3、中国工商银行襄阳分行	2007/2/14	2016/2/12	人民币	5.31		19,630,000.00
4、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武汉分行	2009/8/4	2019/8/2	人民币	5.94		24,000,000.00
5、中国农业银行嘉鱼东岳支行	2009/12/8	2020/12/8	人民币	7.13		20,000,000.00
合 计	—	—		—	—	138,630,000.00

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 其他非流动负债按类别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29,142,430.27
合 计	29,142,430.27

(2) 政府补助项目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沭源自来水厂建设资金补贴	416,666.97		20,833.32		395,833.65	与资产相关
沭源自来水厂项目资金补贴 注(1)	5,270,000.00				5,270,000.00	与资产相关
荆州荆清城市污水和垃圾处理 设施建设项目资金 注(2)	11,875,000.00		625,000.00		11,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嘉鱼嘉清城市污水和垃圾处理 设施建设项目资金 注(3)	10,898,387.64	2,000,000.00	671,791.02		12,226,596.62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28,460,054.61	2,000,000.00	1,317,624.34		29,142,430.27	

注：(1) 子公司江苏桑德沭源自来水有限公司于 2012 年收到沭源自来水厂项目资金补贴 527 万元；

(2) 子公司荆州桑德荆清水务有限公司于 2009 年收到荆州市财政局支付的城市污水和垃圾处理设施建设项目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款 1,500 万元，本期摊销 62.50 万元，累计摊销 375.00 万元；

(3) 子公司嘉鱼嘉清水务有限公司前期收到嘉鱼县财政局支付的城市污水和垃圾处理设施建设项目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款 1,340 万元，本期收到 200 万元，本期摊销 67.18 万元，累计摊销 317.34 万元。

23.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额(万元)	本期减少 额(万元)	期末余额	
	金额(万元)	比例 (%)			金额(万元)	比例 (%)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24.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末余额
其他	
资本溢价	264,791,189.34
其他资本公积	
其中：股权激励成本	
合 计	264,791,189.34

25.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期末未分配利润	6,903,071.03

2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50,087,149.42
其他业务收入	851,471.84
营业收入合计	150,938,621.26

(2) 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96,164,527.18
其他业务成本	80,984.42
营业成本合计	96,245,511.60

(3)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污水处理业务	89,877,699.46	58,991,513.91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自来水业务	42,919,637.43	28,464,957.13
自来水安装	17,289,812.53	8,708,056.14
合 计	150,087,149.42	96,164,527.18

(4)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本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国内销售	150,087,149.42	96,164,527.18
合 计	150,087,149.42	96,164,527.18

27.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人员工资、福利费等	3,597,087.27
招待费	2,390.00
办公差旅费	42,851.32
折旧、摊销费用	1,503,471.83
其他	282,425.79
合 计	5,428,226.21

28.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人员工资、福利费等	4,490,510.29
折旧、摊销费用	1,174,226.06
办公差旅费	938,336.47
招待费	655,045.17
税费	1,886,404.24
中介机构费用	70,695.40
其他费用	499,815.00
合 计	9,715,032.63

29.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利息支出	7,583,432.28

项 目	本期金额
减：利息收入	77,414.58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支出及其他	18,418.40
合 计	7,524,436.10

30.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坏账损失	12,414,027.10
合 计	12,414,027.10

31. 投资收益**(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8,563.88
合 计	-338,563.88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北京合加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301,533.49
宜昌桑德环卫有限公司	-37,030.39
合 计	-338,563.88

32. 营业外收入**(1) 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金 额
政府补助	3,611,783.02
其他	347,860.91
合 计	3,959,643.93

(2)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水费差价补贴	1,882,186.20	与收益相关

项 目	本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国债资金摊销	1,296,791.02	与资产相关
税收返还	209,092.4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助	223,713.4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611,783.02	

注：本期政府补贴中尚未收到款项金额为 1,882,186.20 元，系子公司江苏桑德沭源自来水有限公司根据江苏省沭阳县财政局物价局出具的“关于对江苏沭源自来水公司水费和政府性基金征收及结算的意见”相关文件计提所致。

33.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6,099,570.55
递延所得税调整	-3,368,702.50
合 计	2,730,868.05

34.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收到的利息收入	77,414.58
收到的政府补贴	223,713.40
收到的往来及其他款项	143,074,351.43
合 计	143,375,479.4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支付的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	2,509,977.55
往来款及其他	149,738,905.12
合 计	152,248,882.6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计入递延收益的财政补贴	2,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收到桑德环境股权收购款	698,650,000.00
合 计	698,650,000.00

3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699,115.1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414,027.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02,147.81
无形资产摊销	38,163,002.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2,273.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583,432.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8,563.8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68,702.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6,259.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4,226,328.14
其他	-82,871,067.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2,818,539.0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5,015,600.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802,938.9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本期金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3,683,059.52

项 目	本期金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9,135,479.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818,539.01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母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宜昌市沿江大道114号	文一波	市政给水、污水处理项目投资及运营；城市垃圾及工业固体废弃物处置及回收利用，相关配套设施设计、建设、投资、运营管理、相关设备的生产与销售、技术咨询及配套服务；高科技产品开发；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	84,361.66	100.00	100.00	文一波	17912051-1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注：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1、子公司情况”所述。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文一波	实际控制人	----
张辉明	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
桑德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	72147216-3
Sound Water Ltd. (BVI)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
Sound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Holdings Ltd.(BVI)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
Sound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Ltd.(BVI)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
北京伊普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
Gree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
桑德国际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桑德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
桑德（香港）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
伊普国际工程私人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
北京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70023636-4
北京市桑德环境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10201328-3
北京桑华环境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63305952-0
北京伊普国际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79670083-7
北京伊普桑德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66560175-9
湖南伊普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58702657-5
北京海斯顿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66050386-9
广西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68011927-4
抚顺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69269630-0
泉州桑德自来水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08160202-9
韩城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68795433-6
商洛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68798136-9
烟台碧海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55090124-1
榆林市靖洲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69110833-5
安阳宗村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79824119-5
西安长安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66318758-2
西安户县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66318114-8
海南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69318977-3
大冶鸿涟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55390141-5
长沙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57221939-0
西安港务区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56602086-0
洪泽泽清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56530078-0
桑德汉中洋县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57351189-5
安阳泰元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69217044-8
抚顺清旭环保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58072329-8
鞍山天清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59090128-9
鞍山清朗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59481314-7
鞍山清畅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59481313-9
姜堰市溱潼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59397142-6
桑德泗阳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05664824-4
泉州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05844312-X
梁平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06616990-9
海伦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06915665-2
泰州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69554073-1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福清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08160399-6
咸阳兴平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07861179-2
新泰桑德碧清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08176580-5
新泰桑德正源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08176579-2
兴化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08318434-2
福清桑德融清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08742020-X
北京京禹石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78897843-3
北京京禹顺环保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78775020-X
北京京禹阳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79340317-5
北京绿盟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集团控制	13557285-1
北京市桑德水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集团控制	63367366-x
北京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集团控制	77155267-1
湖州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集团控制	78772668-0
湖北济楚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集团控制	78448224-6
通辽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集团控制	79362422-6
北京肖家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集团控制	60037551-9
北京国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集团控制	75415590-6
湖北汇楚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集团控制	76740356-9
湖北竹清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集团控制	66547053-3
湖北文峪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集团控制	66547054-1
湖南桑顿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集团控制	58701921-X
康保华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集团控制	57008603-7
北京谷润通农业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集团控制	59767800-8
北京合加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75525585-3
巨鹿县聚力环保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07082625-4
新疆华美德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66364394-7
明光桑德康清环保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05445226-4
临朐邑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58717933-6
襄阳楚德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05001893-8
安达安华环境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56515812-0
陕西桑德灵通生物质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56710056-3
重庆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59921403-9
重庆邦雅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56991200-4
湖北合加环境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67037325-2
武汉合加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79632562-7
湖南桑德静脉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56768170-8
湖南桑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57863336-5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湘潭双马环保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58701107-4
湘潭桑德医疗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58701922-8
德惠市德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05961010-2
涟水桑德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06017397-4
淮南国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58721582-7
淮北国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07723641-7
金华格莱铂新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07286219-5
双城市格瑞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59847756-6
吉林吉清环保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05407951-9
洪湖林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07704036-9
安新县安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07373635-0
宿州德邦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07724495-1
咸阳逸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07862157-9
沂水沂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06739458-5
天津桑德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07312606-9
宜昌桑德环卫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08722778-4
辛集冀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08376006-3
焦作市德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09064516-X
安阳久佳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59240332-0
通辽蒙东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78302484-1
桑德环境（香港）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
咸宁市兴源物资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67645704-3
淮南市康德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同受桑德环境控制	67588297-X

4. 关联交易情况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北京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结算	市场定价	63,062,333.13	95.97
合 计			63,062,333.13	

（3）关联担保情况

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桑德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17,244 万元，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11,884 万元，实际控制人文一波为公司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2,400 万元，担保发生的关联交易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14、短期借款，2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1、长期借款”所述。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I.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表列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金华格莱铂新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850.50
其他应收款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64,430,601.82
其他应收款	北京合加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0
预付账款	湖北合加环境设备有限公司	205,600.00

II.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表列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73,247,933.63
其他应付款	桑德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660,000.00
其他应付款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1,062,023,760.47
其他应付款	北京合加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440,626.13
应付账款	湖北合加环境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

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公司无重大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湖北一弘水务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一日

第 10 页至第 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_____

签名： _____

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